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 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3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八菱科技”)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报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自本公司于 201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起至今，本公司共有三次募集资金,第一次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1[834]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第二次为 2014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4[55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第三次为 2015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5[259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其中,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全部完成，结余资金均已转入其他募集资金项目,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18 年全部注销,且 2018 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分别如下:

一、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一)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4[55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72,621,722.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8.01 元。

本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2,621,722.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581,699,993.22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和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15,941,502.22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65,758,491.0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分别汇入在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71900198510303,金额为 239,303,700.00 元)、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71900198510806,金额为 105,094,400.00 元)和招商银行南宁高新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71900198510118，金额为 221,360,391.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4】第 4-00017 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该募投项目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资金 34,072.37 万元,2019 年度投入金额合计 30,137.86 万元,累计投入资金 64,210.23 万元,均系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0.00 万元。

(二)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11 年 11 月 22 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2013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修订了该《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支出均由使用部门提出申请,经使用部门经理签字、财务部门审核并报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的副总经理审批才执行,财务部还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台账备查制度。

本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14 年 9 月 29 日,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招商银行南宁高新区支行两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账号为 7719 0019 8510 806)变更至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路支行开立的专户(账号为 6602 0005 8993 9001 00)。2016 年 3 月,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计划终止“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中的年产铝质散热器 70 万台生产线的建设,将该项目尚余募集资金 199.63 万元(截止 2016 年 1 月 25 日专户余额 608.62 万元(含利息),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余款 408.99 万元,尚余募集资金 199.63 万元)变更投入“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以及本报告一(四)1(1)、一(四)1(2)所述,公司计划终止实施“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以及调整“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的总投资规模,从本次募投资金中调整 6,268.83 万元用于实施“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本年度合计变更募集资金 6,468.46 万元投入“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2016 年 3 月，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在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星光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602 0006 1919 9000 10,公司及前述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与上述专户银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上述专户用于“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且《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如本报告一(四)1(1)所述,因终止实施“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结余 18,982.71 万元;以及如一(四)1(2)所述,因调整“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的投资，结余 2,346.95 万元；合计结余资金 21,329.66 万元，继续存于专户 771900198510303,该募集资金尚未明确投资项目。

2016 年 9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账号为 7719 0019 8510 806)变更至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路支行开立的专户（账号为 6602 0005 8993 9001 00)。2016 年 10 月,公司、保荐机构及监管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撤销原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7719 0019 8510 303),同时在桂林银行南宁中华路支行新设账户(账号为:6602 0005 8993 9000 93)作为公司待定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待定项目专户”),并将原专户募集资金余额(含原专户销户结算的利息)全部转入新开专户。2017 年 3 月,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中华路支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止 2017 年 3 月 7 日,专户余额为 222,004,673.11 元。上述募集资金的用途尚未确定,待公司确定新的投资项目并经民生证券同意之后再进行投入。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8 亿元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包含专户内及专户外募集资金)通过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银行定期存款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

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8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鉴于公司 2011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及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已全部完成，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金额	其中:活期存款	保本理财
1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东葛支行	6602 0005 8993 9001 00	0.00		
2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南宁星光支行	6602 0006 1919 9000 10	0.00		
3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南宁中华路支行	6602 0005 8993 9000 93	0.00		
合计		----------	----------	0.00		

（三)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56,575.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137.8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210.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950.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5.8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2,136.04	22,136.04		22,637.90	102.2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是	10,509.44	7,619.20		7,619.21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1.79	否	否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是	23,930.37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注塑件二期技改项目	是		4,015.30		3,815.18	95.0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92.63	否	否
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收购	是		23,207.51	29,703.03	29,703.03	127.99	2019 年 5 月 31 日	52.85	否	否
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否			434.83	434.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6,575.85	56,978.05	30,137.86	64,210.23	——	——	207.2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报告期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该项目主要用于配套整车厂的车型,由于报告期汽车行业整体下降,中冷器实际产销量低于规划产量,因此未能达到预计效益。 2、“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 报告期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报告期由于汽车市场竞争激烈,注塑件产品的销售毛利率一直都较低,导致报告期该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3、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收购报告期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受 2018 年发生的“920”事件的持续影响(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由于公安部门迟迟没有对弘润天源员工就“920”事件给出明确的意见或结论,员工人心浮动,市场推广力度不足,弘润天源的业务恢复缓慢,导致弘润天源 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大幅度下降,从而造成该项目未能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国内汽车行业增速放缓,整车市场竞争激烈,整车厂将市场竞争压力传导给配件生产厂家,汽车配件价格呈下降趋势,公司对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的市场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目前外购的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经济性高于自行生产装配的产品,若客户有需求,可以通过外购的方式解决,同时,公司自行生产装配的空调冷凝器、蒸发器在性能方面与其他产家相比并无明显优势,若公司继续投入建设该项目,预计达不到预期收益。因此公司终止实施“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终止了该项目。 鉴于公司主营业务面临困局,公司拟通过多元化战略实现业务转型,变更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快速切入大健康领域,实现公司的业务转型。2019 年 4 月 1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 5 月 6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的议案》,决定将待定项目专户余额 29,375.65 万元(含利息)变更用于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已完工,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余款 1,089.40 万元后该项目结余金额 1,359.82 万元(含利息收入),出现结余的原因:由于“新增汽车散热器生产线项目”的投产,公司散热器生产线的产能尚有盈余，为充分发挥现有设备的生产能力，公司通过工艺创新和生产布局进一步优化,以及对部分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使得散热器生产线的部分设备可以适用于中冷器的生产,从而节省了中冷器生产设备的投入。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采购了部分新设备,设备性价比得到较大提高,也使项目投入比预算减少。 2、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注塑件二期技改项目”已完工,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余款 1,500.90 万元后该项目结余金额 2,588.80 万元(含利息收入),出现结余的原因:主要是柳州注塑件生产项目一期已于 2015 年 9 月份建成投产,公司经过反复的研究和分析,对注塑件一期技改项目的公用设施进行了改扩建,并对部分生产线进行了调整及技术改造,提高了其生产能力,注塑件二期技改项目可以与一期技改项目共用公用设施及部分生产设备，注塑件二期技改项目只需购置主要生产设备就可达到产能设计要求,由于减少了辅助设施及部分生产设备,从而节省了注塑件二期技改项目的投入。 3、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已全部完成,募集项目还存在余额主要是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及募集资金理财收益。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尚需支付合同尾款及质保金为 316.61 万元,由于对设备质保存在异议,未来支付金额及期限均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支付周期较长,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节余金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节余金额补充流动资金后,若上述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发生支付,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支付相关款项。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涉及面广,相关成本费用无法有效归集,因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所带来的效益未单独核算。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事宜已经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通过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核查。对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进行了变更。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1)由于国内汽车行业增速放缓,整车市场竞争激烈,整车厂将市场竞争压力传导给配件产家,汽车配件价格呈下降趋势,公司对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的市场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目前外购的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经济性高于自行生产装配的产品,若客户有需求,可以通过外购的方式解决,同时,公司自行生产装配的空调冷凝器、蒸发器在性能方面与其他产家相比并无明显优势,若公司继续投入建设该项目,预计达不到预期收益。因此公司计划终止实施“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该项目已投入的土建及检测设备全部由募投项目“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承继,并继续以募集资金进行后续投入,不会影响已投入资金正常发挥效益。该项目尚余募集资金 23,231.63 万元,其中 4,248.92 万元拟变更投入“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其余 18,982.71 万元存放于专户,公司将尽快确定新的投资项目。

(2)因为国内汽车行业增速放缓,目前公司的散热器产能还有一定余量,而散热器的部分生产设施可以用于中冷器的生产,为节省投资,充分利用现有的生产设施,提高生产效率,公司计划减少该项目的设备采购;另外公司对生产布局进行了进一步的优化,拟将“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已投入的土建及检测设备共计 1,900.05 万元由“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承继,并继续以募集资金进行后续投入。经上述调整后，“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的总投资规模由原来的 10,509.44 万元调减为 8,489.53 万元,截止到 2016 年 1 月 25 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3,012.63 万元(包括截止 2016 年 1 月 25 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1,112.58 万元及承继的“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1,900.05 万元,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余款),尚需投入募集资金 5,476.90 万元。 截止 2016 年 1 月 25 日该项目专户余额 10,346.28 万元,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余款 502.52 万元，尚余募集资金 9,843.76 万元，留出项目尚需投入募集资金 5,476.90 万元后,节省资金 4,366.86 万元,其中 2,019.91 万元拟变更投入“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 ,剩余 2,346.95 万元存放于专户,公司将尽快确定新的投资项目。

(3)为提高与整车厂的服务配套能力,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基于长远发展的规划,公司实施“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新建一条年产 30 万套的汽车注塑件生产线。项目总投资 6,468.46 万元,该募投项目资金来源如上述一(四)1(1)所述,“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的部分结余资金变更投入 4,248.92 万元,同时如一(四)1(2)所述,由“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的 2,019.91 万元变更转入,以及 “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 结余募集资金 199.63 万元变更投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已按计划完工。

(4)2019 年 4 月 1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 5 月 6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的议案》,决定将待定项目专户余额 29,375.65 万元(含利息)变更用于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1.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2.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7,619.20		7,619.21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1.79	否	否
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	1、新增汽车散热器汽车暖风机生产线项目 2.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3.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4,015.30		3,815.18	95.0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92.63	否	否
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收购	1.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2. 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 3. 新增汽车散热器汽车暖风机生产线项目 4. 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23,207.51	29,703.03	29,703.03	127.99	2019 年 5 月 31 日	52.85	否	否
合 计		34,842.01	29,703.03	41,137.42		——	207.2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变更原因:目前由于国内汽车行业增速放缓,整车市场竞争激烈,整车厂将市场竞争压力传导给配件产家,汽车配件价格呈下降趋势,公司对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的市场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目前外购的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经济性高于自行生产装配的产品,若客户有需求,可以通过外购的方式解决,同时,公司自行生产装配的空调冷凝器、蒸发器在性能方面与其他产家相比并无明显优势,因此,若公司继续投入建设该项目,预计达不到预期收益。为此,公司终止实施“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 4,248.92 万元变更投入“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 2、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变更原因:鉴于国内汽车行业增速放缓,目前公司的散热器产能还有一定余量，而散热器的部分生产设施可以用于中冷器的生产,为节省投资,充分利用现有的生产设施,提高生产效率,公司拟计划减少该项目的设备采购。为此,公司调整“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投资总额,将节省的部分募集资金 2,019.91 万元变更投入“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 3、为提高与整车厂的服务配套能力,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基于长远发展的规划,公司实施“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新建一条年产 30 万套的汽车注塑件生产线。项目总投资 6,468.46 万元。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及乘用车空调冷凝器、蒸发器生产线项目变更以及新增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程序:2016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事宜已经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并通过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核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宜已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变更原因:鉴于公司 2011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及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已完成/终止,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待定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9,375.65 万元(含利息)的用途变更用于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 变更程序: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的议案》,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事宜已经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并通过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专项核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宜已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报告期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该项目主要用于配套整车厂的车型,由于报告期汽车行业整体下降,中冷器实际产销量低于规划产量,因此未能达到预计效益。 2、“注塑件生产基地二期技改项目”报告期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报告期由于汽车市场竞争激烈,注塑件产品的销售毛利率一直都较低,导致报告期该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3、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收购报告期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受 2018 年发生的“920”事件的持续影响(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由于公安部门迟迟没有对弘润天源员工就“920”事件给出明确的意见或结论,员工人心浮动,市场推广力度不足,弘润天源的业务恢复缓慢,导致弘润天源 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大幅度下降,从而造成该项目未能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五)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8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浮动收益型的短期(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办理结构性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并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滚动使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资金余额为 0.00 万元。

二、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5 [259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33,994,588.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7.37 元。

本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994,588.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590,485,993.56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 15,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75,485,993.56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汇入在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开立的账户(账号为:771900198510550,金额为 575,485,993.56 元)。此外,扣除公司累计发生 1,141,310.59 元的其他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人民币 574,344,682.9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5】第 4-00068 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该募投项目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金额 39,863.16 万元,2019 年投入资金 21,551.87 万元,累计投入资金 61,415.03 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00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0.00 万元。

(二)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6 年 1 月,公司、苏州印象沙家浜文化艺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沙家浜”)在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星光支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其中八菱科技专户账号为 6602 0005 8993 9000 10,专户初始余额为 170,441,682.97 元;印象沙家浜专户账号为 6602 0005 9973 9000 10,专户初始余额为 0 元。这两个专户均用于《印象?沙家浜》驻场实景演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016 年 1 月,公司、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五一路支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八菱科技专户账号为 7719 0019 8510 550，专户初始余额为 403,929,446.01 元;印象恐龙专户账号为 7719 0087 8310 888,专户初始余额为 0 元。这两个专户均用于《远去的恐龙》大型科幻演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未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相应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支出均由使用部门提出申请,经使用部门经理签字、财务部门审核并报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的副总经理审批才执行，财务部还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台账备查制度。

2016 年 9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的《远去的恐龙》大型科幻演出项目的八菱科技专户(账号为 7719 0019 8510 550)中的募集资金余额转入公司在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开立的专户（账号为 6602 0005 8993 9000 84)。2016 年 10 月,公司、保荐机构及监管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 2011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及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已全部完成，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其中:活期存款	保本理财
1	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宁五一路支行	7719 0087 8310 888	0.00		
2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南宁桃源支行	6602 0005 8993 9000 84	0.00		
3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南宁分行	6602 0005 8993 9000 10	0.00		
4	苏州印象沙家浜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南宁星光支行	6602 0005 9973 9000 10	0.00		
合计		----------	----------	0.00		

(三)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434.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551.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415.0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044.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6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远去的恐龙》大型科幻演出项目	否	40,390.30	40,390.30	1,134.49	40,981.90	101.46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4,817.25	否	否
《印象·沙家浜》驻场实景演出项目	是	17,044.17		0.00	15.75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收购	是		17,044.17	19,773.00	19,773.00	116.01	2019 年 5 月 31 日	35.18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44.38	644.3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7,434.47	57,434.47	21,551.87	61,415.03		——	-14,782.0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远去的恐龙》大型科幻演出项目”投资进度为 101.46%,2017 年 12 月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由于国家体育馆将作为 2022 年北京冬奥会比赛场馆，因场馆改造的需要,《远去的恐龙》演出项目于 2019 年 4 月 8 日起暂停演出,并迁出国家体育馆。目前,《远去的恐龙》演出项目已迁出国家体育馆,处于停演状态,因此未能达到预计效益。 2、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收购报告期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受 2018 年发生的“920”事件的持续影响(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由于公安部门迟迟没有对弘润天源员工就“920”事件给出明确的意见或结论,员工人心浮动,市场推广力度不足,弘润天源的业务恢复缓慢,导致弘润天源 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大幅度下降,从而造成该项目未能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随着《远去的恐龙》大型科幻演出项目的推进,公司对《印象?沙家浜》驻场实景演出项目演出方案有了更高的要求。为提高《印象?沙家浜》项目的演出效果及市场轰动效应，避免与其他演出项目的同质化竞争，降低项目技术风险、投资风险和运营风险,公司认为《印象?沙家浜》项目需借鉴和运用《远去的恐龙》的表演形式、表演技术,包括灯光、舞美、视频、音效、自动控制系统等成熟的技术和创作经验,因此,在《远去的恐龙》未上演之前,《印象?沙家浜》项目未大规模投入。《远去的恐龙》自 2018 年 5 月正式公演,经过半年时间的运营,效益未能达到预期,并出现了较大亏损,拖累了公司整体业绩。根据《远去的恐龙》大型科幻演出项目的状况,考虑到当前经济环境形势,各种不确定性因素增加,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对《印象?沙家浜》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该项目未来实施情况将无法达到公司预期目标,因此,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 < 印象?沙家浜 > 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印象?沙家浜》驻场实景演出项目。 2019 年 5 月 6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股权的议案》,决定将《印象?沙家浜》驻场实景演出项目专户余额 19,555.07 万元(含利息)变更用于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收购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关于募投项目 < 远去的恐龙 > 变更地点暨签署 < 合作协议书 > 的议案》,因举办 2022 年冬奥会的需要,国家体育馆的需进行改造,《远去的恐龙》拟迁至桂林易地商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四